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

项目编号：LZZC2020-C3-000609-GXJT

采购人：柳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 十二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 3  |
|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16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6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42 |
|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48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ggzy.liuzhou.gov.cn](http://ggzy.liuzhou.gov.cn)) 在线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LZZC2020-C3-000609-GXJT

采购项目名称：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42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420,000.00）。

采购需求：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服务一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的总体工期为 60 日历天。项目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完成项目初验，试运行 30 日历天完成项目终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的（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必须包含软件及开发服务。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止；

2、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供应商可以登陆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 ([ggzy.liuzhou.gov.cn](http://ggzy.liuzhou.gov.cn)) 的“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采公告”中打开项目的招标公告正文，点击下方的“获取招标文件”按钮，在弹出的界面填写相应的信息（必须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填写信息完毕后点击“获取文件”下载招标文件；

3、获取程序及注意事项：供应商自行下载“政府采购类项目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手册” ([/0802/92336.html](http://0802/92336.html))；

4、未获取招标文件的磋商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投标文件。未按要求报名的投标人不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议（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等有效证明出席），经验证后递交响应文件，对于材料不全或无效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开标后；

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七楼或九楼评标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

供应商须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前（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转账（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柳州直营分公司

账 号：7060 6500 0000 0000 2465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洲国际支行

2、根据财政部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ggzy.liuzhou.gov.cn（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柳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地址：柳州市高新一路 15 号信息产业园 A 栋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72-2827563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黄琪 联系电话/传真：0772-8857141

地址：柳州市文昌路 20 号乐和大厦 802 室

3、监督部门：柳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2-2830320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2 月 09 日

##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  | 1.1  | 项目名称： <u>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u><br>项目编号： <u>LZZC2020-C3-000609-GXJT</u>                                                                                                                                                                                                                                                                                                                                                                                     |
| 2  | 3.1  | <p>供应商资格：</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的（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必须包含软件及开发服务。</p>                                                                                                                                                                 |
| 3  | 7.1  | 响应文件报价：对于本磋商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 4  | 8.1  | 响应文件有效期：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
| 5  | 9.1  | <p>磋商保证金：<u>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须足额交纳）；</u></p> <p>供应商须于 <u>2020 年 12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前</u>（以银行入帐时间为准），将磋商保证金以<u>电汇或转账</u>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b>个体工商户投标除外</b>）转出的投标保证金。</p> <p>开户名称：<u>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柳州直营分公司</u></p> <p>账 号：<u>7060 6500 0000 0000 2465</u></p> <p>开户银行：<u>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洲国际支行</u></p> <p><b>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采购有效期内保持有效。</b></p>                                                                                                         |
| 6  | 10.2 | 响应文件组成：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档一份）                                                                                                                                                                                                                                                                                                                                                                                                           |
| 7  | 11.1 | <p>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u>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00 分；</u></p> <p>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u>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u></p> <p>地点：<u>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u>，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b>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议（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等有效证明出席），经验证后递交响应文件，对于材料不全或无效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b>）</p> <p>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u>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开标后；</u></p> <p>地点：<u>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七楼或九楼评标厅）。</u></p> |

|    |      |                                                                                                                                                                                                                                      |
|----|------|--------------------------------------------------------------------------------------------------------------------------------------------------------------------------------------------------------------------------------------|
| 8  | 14.1 | <p>磋商时间及地点：</p> <p><u>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u>截标后为与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p> <p>地点：<u>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七楼或九楼评标厅）；</u>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磋商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分别进行磋商。</p> |
| 9  | 18.1 | <p>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服务招标类）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
| 10 |      | <p>政府采购预算：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420,000.00）</p>                                                                                                                                                                                                 |

#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柳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经财政部门备案的，依法接受采购人委托，承担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代理业务的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采购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商务、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签名”是指：本人亲笔书写自己的名字，为表示同意、认可、承担责任和义务。

2.8 “▲”是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 3.1 供应商资格：

3.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的（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必须包含软件及开发服务。

###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6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个部分组成。

### 5.6.1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 5.6.1.1 价格部分

**▲注：**以下第（1）、（2）、（3）、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无效。

（1）磋商声明书（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保证金证明（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3）报价表（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4）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5）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 5.6.1.2 商务部分

#####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均要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并且第（1）、（2）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否则其响应无效。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供应商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

（4）供应商依法缴纳的 2020 年 9 -11 月三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 复印件或“电子缴税凭证” 复印件或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零申报的，须提供企业税务申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供应商依法缴纳的 2020 年 9 -11 月三个月的“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 复印件或“ 社保电子缴付款凭证” 复印件或地市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社保中心或劳动监察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个体工商户及自然人可由本人自行缴纳）；（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6）供应商近三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以会计报表或具备审计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书；（书面声明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无效）（必须提供）

（8）投标供应商必须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二）资信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

（1）供应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公共服务平台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及相配套业绩自有知识产

权证明复印件；

(2) 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3) 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5.6.1.3 技术部分

**▲注：以下第（1）至第（5）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1）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

▲（2）服务技术偏离表；（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

▲（3）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项目管理、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按第四章格式填写，**必须提供**）；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按第四章格式填写）；

（7）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三、响应文件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磋商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

7.3 供应商应就第三章《项目采购要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7.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其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5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部分须与供应商报价相适应，**否则其技术部分不得分。**

### 四、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8.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磋商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其它内容。

8.4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磋商保证金

9.1 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须足额交纳**）；

供应商须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前（以银行入帐时间为准），将磋商保证金以电汇或转账（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若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专户在保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足额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因此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本公司保证金专户上的时间，以免影响投标。

9.2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或转账（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柳州直营分公司

账 号：7060 6500 0000 0000 2465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洲国际支行

**注：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供应商单位全称，否则其响应无效。**

9.3 磋商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一律以转帐、电汇方式退还供应商。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注：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磋商保证金证明中所附的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全称、账号及开户行退还供应商（注：供应商磋商声明函提供的全称、账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所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进账单，务必要清晰，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磋商保证金无法退付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9.4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份数、盖章、封装和递交**

1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2 供应商须按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封面右上角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编制并装订成册。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按响应无效处理。

10.3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提供原件以外的均可提供复印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10.4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签名、盖章位置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10.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6 供应商将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档一份，一并装在响应文件袋中（响应文件袋样式参考磋商文件第四章样式制作），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均可）。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评审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11.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11.3 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议（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等有效证明出席），经验证后递交响应文件，对于材料不全或无效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11.4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开标后；

11.5 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七楼或九楼评标厅）。

## **12. 迟交的首次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首次响应文件。

## **七、评审程序**

13.1 “磋商小组”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或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整个磋商采购活动过程中，“磋商小组”将负责对全部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及评审工作。

### **13.2 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

(1)按“供应商须知”检查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及检查响应服务合格性；

(2)按《项目采购要求》对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性进行检查。

### **13.3 特别说明**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时，依次按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方案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其他投标无效：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竞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谈判文件中载明。

2. 竞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供应商员工（或必须为本供应商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竞标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竞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竞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竞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竞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竞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竞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竞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竞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竞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竞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八、磋商步骤**

14.1 磋商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截标后 (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 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七楼或九楼评标厅)。

**14.2 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 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项目采购要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 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磋商中,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 各响应磋商供应商退场等候。由磋商小组进行合议, 根据第一轮磋商掌握的情况, 认为确实必须进行修改的, 可以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和合同条款进行修改, 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内容或具体要求, 优化采购方案; 无需对磋商采购文件进行修改的, 要求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4.3 再次磋商**

(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磋商供应商集中, 磋商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项目要求, 将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磋商供应商, 向磋商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时间。

(2)磋商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变动书面通知，对原磋商文件进行响应，并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递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重新响应文件与首次响应文件的部分同具法律效应。

(3)磋商小组就变动后的磋商文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 14.4 最后报价

(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成交候选供应商作最后报价，密封后递交“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按评审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评审报告。

14.5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密封形式重新报价，如果所有重新报价仍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5.1 “磋商小组”只要求资格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5.2 “磋商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要求所有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5.3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按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确定成交供应商。

### 十、质疑

16.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16.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磋商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16.3. 质疑和投诉书面要求

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须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a)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 g) 质疑或投诉的书面材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 h) 质疑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i) 如质疑或投诉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提供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

公章。

如不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令第 94 号文）的相关规定及以上要求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质疑或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 16.4. 接受质疑函的相关联系事项

采购代理公司：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黄琪；联系电话：0772-8857141

通讯地址：柳州市文昌路 20 号乐和大厦 802 室。

### 十一、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须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成交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如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则采购代理机构在 [www.gxzfcg.gov.cn](http://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gov.cn](http://www.zfcg.gov.cn)）上发布成交公告；如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四）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 十二、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成交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成交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十三、其他事项

18.1 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服务招标类）收费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向成交人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1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率<br>服务类型<br>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 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50000            | 0.05%  | 0.05%  | 0.05%  |
| 50000-100000           | 0.035% | 0.035% | 0.035% |
| 100000-500000          | 0.008% | 0.008% | 0.0085 |
| 500000-1000000         | 0.006% | 0.006% | 0.006% |
| 1000000 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 十四、适用法律

19.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十五、供应商信用查询相关规定：

- ①信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②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
- ③证据留存方式：以网站截图打印存档做为留存方式。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权其他竞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竞标人应在其竞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竞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 一、平台概述

#### 二、2.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的通知》（中发[2014]4 号）和《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 号）有关要求，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 8 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聚集和辐射带动作用大幅增强，综合竞争优势明显提高，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是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管理经济的重要工作，对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随着经济形势的日益复杂和快速变化，平台作为整个经济运行工作基础的运行监测分析工作在许多省、市、区日益得到重视和加强，纷纷建立平台，充实调节手段，落实经费保障，以利政府出台针对性的政策，帮助企业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实现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进一步提高我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水平，增强运行调控的时效性和前瞻性，促进我市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建立全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

#### 2.2 平台建设目标

为柳州市工信委及其所辖部门实行信息化管理提供有效、科学的手段，促进柳州市工信局、柳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等部门管理工作转变，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节约政府开支，降低行政成本，收集各部门所需的数据进行统一管理、统一分析，加强全市范围工业企业的运营情况监管，提高全市范围产业开发项目推进速度，完善全市工业企业信息数据收集，减少企业重复数据的提交工作。

#### 2.3 项目建设内容

系统主要内容以收集统计柳州市各县区、城区、开发区的规模以上企业、20 户强优企业及其他企业的产销情况、产品产量完成情况、主要经济指标月报等数据进行填报，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数据进行采集、分析、监测，形成产业分布情况、热力图分析、区域创新能力排行、政府决策指数等形象化大数据应用，为柳州市工业经济决策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服务。系统建成后可为全市企业的数据采集、分析、利用提供信息化平台，并适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发现异常及时做出相应的应对措施。该套系统预留多个接口，同时能够实现对现有的工业信息系统中的重点通用数据进行整合，实现数据共享，减少重复登录、重复数据填报、重复建设，降低成本、减少企业负担、提高效率，为我市工业大数据应用奠定基础。

#### 2.4 平台建设基本原则

- 易用性原则

本平台使用人员覆盖范围广，平台应尽可能地操作简单、维护简单、使用方便。

- 可靠性原则、安全性原则、及时性原则

对此平台提供全方位的本地化服务，在平台实施本市开发、实施和维护，提供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现场服务，1 天内解决一般的问题。

- **灵活性**

一、任何情况下，都能实现“快捷、便利”的远程办公(手机、笔记本电脑、PC 端)。

二、各种数据适时更新。

三、特别通知、特别数据可根据需要，采取单发或群发的方式及时自动发送到指定手机上。如接收者因故未接，还可在设定时间内转至备用手机(也可以是他人的)。

四、紧急提醒设置，以颜色灯光闪烁、短信专门报送(可持续报送至点击观看知晓方停止)。

- **经济实用**

充分利用现有设备，稳定高效地实现所需的业务功能，和已有设施紧密配合，避免重复投资，降低工程造价，并留有升级的余地。

- **易于管理和维护**

平台必须易于使用，以减少工作人员培训费用；同时，平台维护应尽量集中、简单，尽量避免复杂平台和多系统组合的维护开销，减轻维护人员的负担，提高网管和决策的效率。

## **二、项目需求**

### **3.1 主要技术要求**

1、遵循经济活动及管理相关标准和编码规范。

2、平台实现经济管理在线填报、查看、信息提示、运行监测、主题分析、自动统计分析、企业信息管理等功能。

3、系统采用 JAVA、Web 技术，数据库管理系统(SQL Server 等)，具有良好的开放性、扩展性和移植性，充分考虑今后功能扩展及应用系统的集成。

4、支持 PC 和手机端使用。

### **3.2 平台网络架构**

平台的网络架构如图 2-1 所示，它主要由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部的局域网、虚拟专用网 VPN、Internet 互联网三部分组成。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用户通过局域网访问内部的平台，当地的企业单位用户和归口管理员可以通过 Internets 来访问使用外网的平台，系统提供的 Web Service(Web 服务)等其他接口技术共享访问相关资源信息。

- **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域网**

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科室、领导及其他相关人员主要通过局域网访问平台，实施经济管理、监测管理、统计、查询、分析等。

- **Internet**

企业用户和管理员通过 Internet 访问平台实现经济数据的录入与查看等管理。

### **3.3 平台主要功能**

平台主要功能有：企业用户管理、数据采集、报表统计、主题分析、运行监测、辅助决策、各种查询

统计、系统设置管理等功能，系统用户主要有：企业用户、归口部门管理员、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用户和系统管理员，四类用户通过信息平台可进行交互，如站内消息提醒、发 Email、短信等。

该平台整体框架和主要功能可概况：一个中心、二个子系统、五大功能点。

1、一个中心在逻辑上建立起一个数据中心，包括一个企业库一个经济指标库，数据中心是系统的核心，是《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监测平台》相关数据汇总、分析的基础。

2、二个子系统《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监测平台》的所有应用将分布在两个子系统上，一个子系统是经济运行指标上报子系统，另一个子系统是经济运行指标查询统计分析监测子系统。经济运行指标上报子系统的主要功能是进行指标数据上报，支持 EXCEL 格式文件批量导入；经济运行指标查询统计分析子系统主要面对的用户为统计人员、查询人员。支持多种数据查询方式。支持数据及图片导出、批量导出及打印功能。

3 五大功能点基于一个数据中心和搭建好的两个子系统，《工业经济运行分析监测平台》将拥有五个大的功能点，分别是规模以上企业库、经济运行指标、经济运行指标走势图、各大主导产业运行分析、工业经济运行分析报告。

### 3.4 部份功能模块介绍

#### 1、PC 端

##### 1.1、企业信息库

系统可以实现对规模以上企业基本信息的增加、删除、修改、导入、导出、查询。企业的基本信息包括：单位名称，排序号，产业（重点产业：汽车及装备制造产业、电子信息产业、生物医药产业等），简介，地点，联系方式等。

##### 1.2、数据采集

主要对经济运行指标、产销指标、重点企业产品产量完成情况、强优工业企业产品预测及生产进度、重点产品价格动态监测、各区县工业产值预测、属性字典管理、报表填报分类管理和组织机构信息管理等信息功能进行设计、上报与管理。部份功能根据要求可支持 EXCEL 格式文件导入或批量导入；

##### 1.3、统计报表制定

根据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经济运行指标情况等，经过在平台上自定制表格的加工处理后，可通过多种查询条件进行复合查询，数据显示也可以采用报表方式、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等方式进行展示。操作人员也可以根据自己业务需要进行自定义设置查询指标，系统自动进行汇总显示，可进行 excel 导出或在线打印，方便快捷实现综合查询。

##### 1.4、主题分析

本功能点由平台自动统计，并提供按饼状图、柱状图、折线图、pdf 格式等多种形式展示出各主导产业经济运行指标数据情况，并提供按不同统计周期的查询、数据多维度统计查询。提供按月统计同时提供统计分析结果的预览和自动输出。

##### 1.5、运行监测

此功能主要有主要指标和运行检测阈值设置，用户可通过本功能点管理、展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状况，异常报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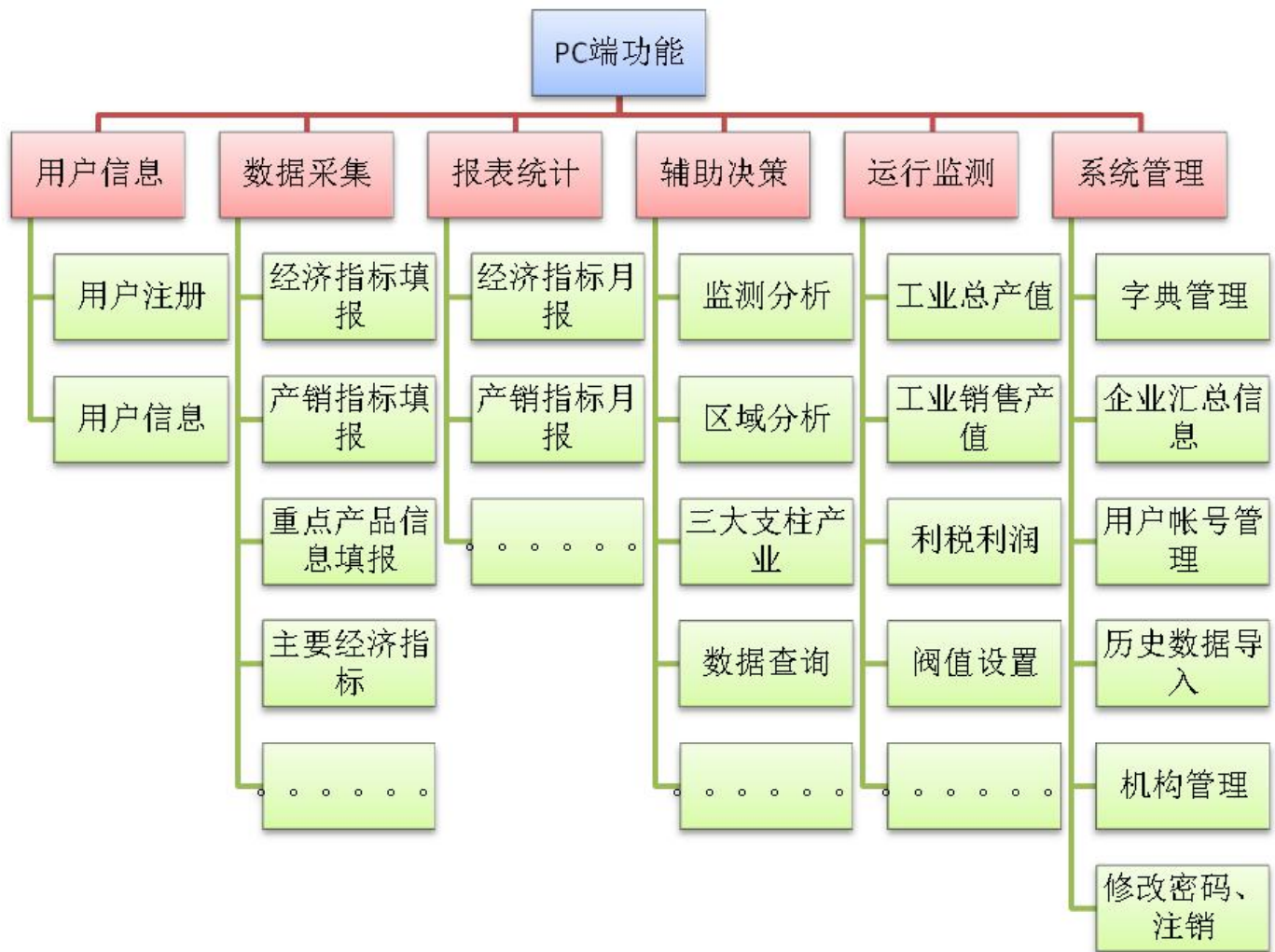
#### 1.6、辅助决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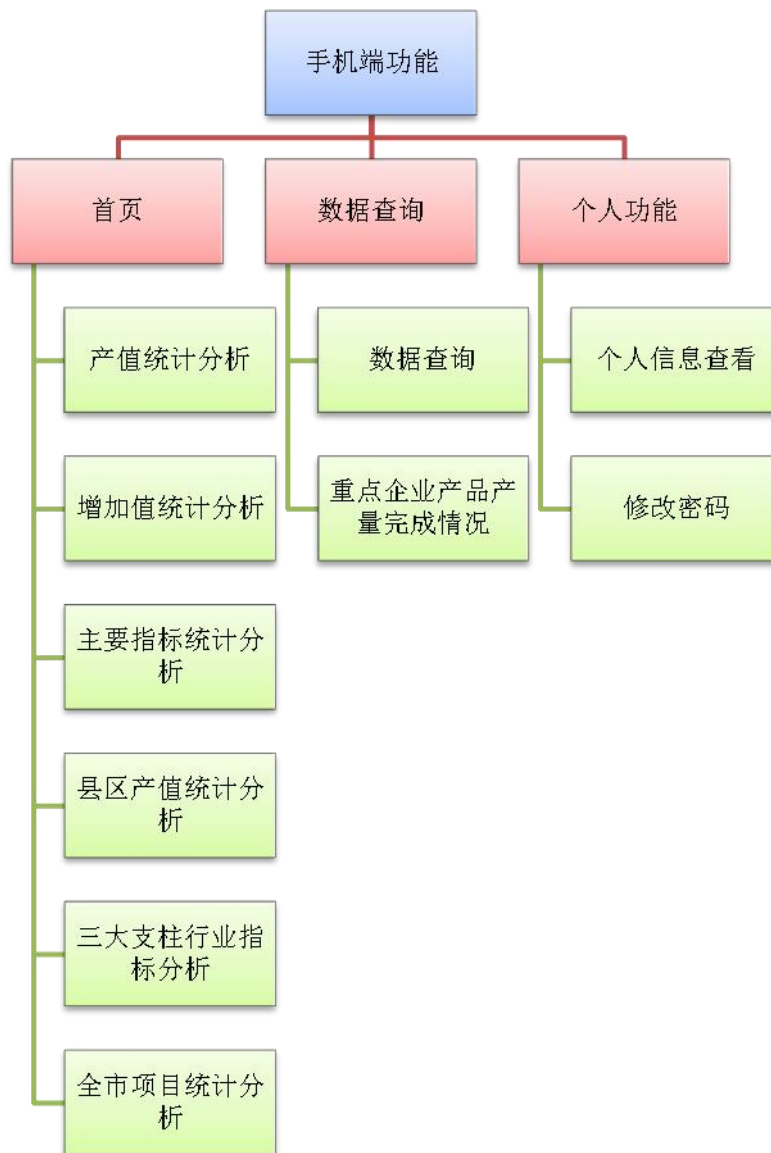
此功能主要有监测指标分析和预警预测分析，并可以查看经济运行各类综合信息。

#### 2、手机端

选用微信服务号进行手机端的开发。手机端功能需要用户的手机具有上网功能。内存要有 2G 以上。手机端主要实现一些主要的查询功能和部份数据录入与处理功能。

以下为功能架构图 3-15:





#### 四、系统维护方案

##### 4.1 维护方式

提供各种运行维护方式，包括：现场服务服务日志。远程服务电话支持及时为用户分析现场问题，排除故障，并作为用户检测网络状况，分析系统环境。**提供 5 天\*8 小时服务热线**；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到达现场。

##### 4.2 运行维护内容

- WEB 服务器

添加补丁程序：定期对 WEB 服务器的设置进行检查，修改对 WEB 服务器不合理的配置，从而优化 WEB 的业务处理能力；定时备份：定时性的对 WEB 服务器中的数据进行备份。在异常情况发生时，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对 WEB 服务器进行恢复。

- 数据库维护

做好数据库备份计划

## 五、培训

成交供应商要根据工程实施的进度及时安排培训或授课。成交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相关部门及指定的用户进行应用性的培训。培训的主要内容侧重于对该系统的使用、常见问题及解决办法等问题，并提供实践性的操作，旨在使受训者熟悉系统设计的思路，掌握系统的操作和维护等。采购人负责对培训质量的监控，并有权对培训内容提出改正意见。

### ● 培训内容

维护期内免费进行平台操作使用培训；培训人员有平台管理员、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人员、企业填报用户及管理员；集中培训。

## 六、项目实施计划

“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的建设实施进度如下：

| 序号 | 项目           | 用时 | 人员 |
|----|--------------|----|----|
| 1  | 调研和拟定平台方案及架构 |    |    |
| 2  | 平台需求分析设计     |    |    |
| 3  | 平台功能模块开发调整   |    |    |
| 4  | 平台功能测试       |    |    |
| 5  | 平台试运行        |    |    |
| 6  | 培训           |    |    |
| 7  | 用户试用体验和完善    |    |    |
| 8  | 验收交付         |    |    |

整个建设总用时约为 60 日历天（有些阶段可并行）。实际开发周期将根据客户的需求再调整。平台实施地点：在柳州市区内。

## 七、交付成果、测试与验收要求

### （1）交付成果要求

#### 1) 实施文档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工程实施开始和结束时应向用户提供下述技术文档：

技术文件：软件安装、运行、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

安装部署计划：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一个配制计划，包括配置清单，以及所提供软件的安装指南。

验收文档：验收时收集各项验收数据，汇总成册，并对所集成系统进行综合评估。

#### 2) 软件开发文档要求

成交供应商必须承诺提供本项目的完整使用文档。

##### a. 标准规范文档要求

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全部标准规范。

##### b. 软件交付要求

成交供应商必须向用户提供完整的软件安装介质（光盘或磁盘），软件包括技术文档和程序代码。

### （2）验收要求

系统在达到了全部规定要求，并通过双方现场确认验收，且在提交全部相关文档、报告、源代码等交

付物的前提下，可以向采购方提出系统竣工验收的申请。用户按照验收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和标准包括：

**1) 系统业务功能验收**

验收依据包括，《需求规格说明书》（以双方签字为准）、双方签订的合同、建设过程中双方签订的工作备忘录。

确认系统实现的业务功能完备、正确、满足用户的需求。

**2) 数据验收**

保证数据由原系统移植到新系统的正确无误；

保证系统本身不产生新的错误数据。

**3) 软件过程文档验收标准**

文档内容验收标准：文档内容全面、真实、丰富，能清楚阐述实施内容；

文档一致性验收：方案文档、使用说明文档、源程序与软件功能保持一致。

**7、保密和知识产权要求**

**（1）保密要求**

本项目要求实施方在实施方案中针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制定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以保证项目的成功实施。实施方必须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

**（2）知识产权要求**

本项目对知识产权有明确要求，在本项目进行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无论以任何载体形式出现的工作成果（含源代码、技术文档等）提供给采购人，其知识产权属于双方共有，不能做其他盈利性项目使用。

**8、项目管理与服务要求**

本项目管理与服务工作任务包括项目管理、软件集成、培训、系统运维服务等方面内容。具体要求如下所示：

**（1）项目管理**

实施准备阶段，依据实施方案搭建实施团队、深化总体设计、细化实施方案、制定实施管理的相关制度与管理规范；

实施过程中，负责对工程实施范围、进度、质量、资源、沟通、风险以及阶段成果评审与验收的组织工作；

实施结项阶段，依据工程规划完成本项目集成，协助采购人完成分项验收与总体验收；负责工程总体协调工作。

**（2）软件集成**

完成应用平台软件运行所需的软件基础平台集成工作，并在维护过程中进行平台软件所需的基础架构的局部调整和优化工作。具体包括：

保证应用平台软件能在基础软硬件环境上顺利运行；

**（4）系统维护要求**

自终验通过之日起，进入系统维护期。在维护期内，中标单位需要向业主方提供系统维护服务。在本项目建设中，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履行下述维护义务：

项目免费维护期：自终验通过之日起算，提供半年免费质保维护。

在维护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始终通过电话服务、远程服务和现场服务向业主方提供快速、高效的维护

服务。

**成交供应商应向业主方提供 5 天\*8 小时服务热线**，一般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1 小时，重大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 **9、付款方式**

在签订本项目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65%的款；保质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的款。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同总价款发票之日起按国库集中支付程序（采购人在《柳州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收付系统》上提交政府采购直接支付申请，并提交结算资料至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办理支付）进行支付合同款（不计利息）。

## 商务条款

###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半年。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如需要可 1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 二、拟派项目组专业技术人员要求

▲1. 必须为投标供应商的正式员工，同时提供 2020 年 9 -11 月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经投标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盖章确认），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供应商须出具《相关人员到位承诺书》。

▲3. 投标供应商必须承诺中标后对负责本项目的人员不得随意更换，若要换人，须经采购人同意认可。

### 三、其他要求：

▲1、报价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本项目报价为总额报价，即一次性报出本项目的所需的所有费用，含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开发票（含各节点验收所产生的差旅费、交通费等全程费用）、派出工作人员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及其他与监理有关费用。本项目至验收结束，采购人不另支付任何费用。

（2）为了确保采购 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服务）。采购人不能接受供应商的恶意低价的竞争。如果供应商的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 80%（不含 80%）以下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证明材料：

① 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组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与本次投标所提供社保同月份）》复印件，如不提供则报价无效；，

② 2017 年度~2019 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 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 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如不提供则报价无效；；

③ 供应商必须承诺能够跟采购单位原有系统进行数据导入或对接。（原经济运行平台数据对接）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响应文件袋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响 应 文 件 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电子文档一份。

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_\_\_\_\_

评审时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不可缺）：

正本（或副本）

## 响应文件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 目录

(供应商需根据响应文件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 磋商声明书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贵方 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 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档一份。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天（日历天）。
6.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委托提供代理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7.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_\_\_\_\_（没有则填无）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9. 与本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保证金证明（格式）

进帐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 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磋商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出票人、汇款人须填写供应商单位名称，**否则其响应无效。**
- 2、 进帐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磋商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3、 若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专户在规定递交的时间内没有收到其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则取消其供应商资格。

## 附件三

## 磋商报价表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服务提供商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总报价（大写）：_____（¥_____）                         |      |    |       |       |       |           |
| 说明：磋商报价指提供的服务、检测费、技术费、人工费、保险、税金、培训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    |       |       |       |           |

供应商（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 注：

1. 各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应根据所提供服务的如实填写磋商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 磋商报价表须由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然人除外）。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附件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磋商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五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六

供应商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供应商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br>(万元) | 附件页码 |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br>联系电话 |
|--------|---------|------|----|--------------|------|----------|----------|------------------|
|        |         |      |    |              | 合同   | 验收<br>报告 | 用户<br>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致：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职务: \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附件九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要求<br>内容 | 投标内容 | 偏离说明 |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售后服务保障或<br>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技术规格偏离表

| 序号 | 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 偏离情况 |
|----|----|------|-----------------|------|
|    |    |      |                 |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技术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项目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工作人员一览表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身份证号 | 年龄 |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工作 | 主要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 服务承诺书格式

## 服务承诺书

第 1 条 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 2 条 （由供应商按《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成交、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第 1 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一列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1.项目名称：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

2.服务内容及范围：\_\_\_\_\_；

3.服务期：项目的总体工期为 60 日历天。项目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完成项目初验，30 日历天完成项目终验；

4.交付时间及地点：\_\_\_\_\_甲方指定定点\_\_\_\_\_；

5.报价要求：合同合计金额可能包括服务交付成果（产品）、设计、编绘、组织、策划、开发、调研、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技术指导等类似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服务交付成果（产品）清单

| 序<br>号 | 服务交付成果<br>或产品名称 | 数<br>量 | 单 位 | 单 价<br>(元) | 金 额<br>(元) | 备注                             |
|--------|-----------------|--------|-----|------------|------------|--------------------------------|
| 1      |                 |        |     |            |            | 如有商标品牌、<br>型号参数、生产<br>厂家等信息请注明 |
| 2      |                 |        |     |            |            |                                |
| 3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小写）       |                                |

####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按计划与合同协议约定完成本项目，并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

2. 根据项目进度，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乙方按修改意见完成服务工

作。

3. 乙方配备的项目投入人员应得到甲方的认可；对派遣到甲方的服务人员进行管理、考核、检查与奖惩。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工作人员。

5. 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产品和服务费用。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维护期内免费进行平台操作使用培训；培训人员有平台管理员、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人员、企业填报用户及管理员；集中培训。

####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严格履行合同文件（含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和承诺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保证甲方项目的相关工作质量和进度。

2. 必须严格实施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力资源配置。在必须补充或更换人员时，必须补充或更换优于或等同于投标文件所承诺资质的服务人员，并需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3. 乙方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须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合同存续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要求或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应调整。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必须保证在岗工作时间和重要活动在岗，如有变化，须取得甲方同意。

4. 乙方依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的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后，双方即对上述内容享有充分、完整和排他的著作权和知识产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5. 本系统提供服务的数据所有权归属柳州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未经允许，不得对外公布，不能用于其他用途。乙方服务人员应履行保密义务。如乙方因违反本条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五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交付成果或产品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交付清单和质量合格证，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付。

2. 乙方负责服务交付成果、产品的运输。服务交付成果、产品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服务交付成果、产品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甲方应当在产品或服务成果提交并安装、测试、检验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5.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

205号]规定执行。

####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 **第八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或服务成果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九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技术服务成果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

在签订本项目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65%的款；保质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的款。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同总价款发票之日起按国库集中支付程序（采购人在《柳州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收付系统》上提交政府采购直接支付申请，并提交结算资料至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办理支付）进行支付合同款（不计利息）。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无

#### **第十一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自终验通过之日起，进入系统维护期。在维护期内，中标单位需要向业主方提供系统维护服务。在本项目建设中，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履行下述维护义务：

（1）项目免费维护期：自终验通过之日起算，提供半年免费质保维护。

（2）提供各种运行维护方式，包括：现场服务服务日志。远程服务电话支持及时为用户分析现场问题，排除故障，并作为用户检测网络状况，分析系统环境。提供5天\*8小时服务热线。30分钟内响应，1小时到达现场，一般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1小时，重大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4小时。

3.上述的技术服务成果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而未能履行合同或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书面敦促乙方履行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进行整改；如乙方在上述时间未答复，或无故拖延履行合同超过\_\_\_\_日，或经\_\_\_\_次整改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同时，乙方必须退还甲方已付出的所有服务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

的全部损失。

2. 乙方未得到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同时，乙方必须退还甲方已付出的所有服务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或乙方人员违反保密义务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咨询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同时，乙方必须退还甲方已付出的所有咨询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5.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或服务成果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6.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或服务交付成果、乙方逾期交付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 3% 作为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物或服务费用金额的 5%。

7.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9.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物或服务成果费用金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或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或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验收。货物或服务成果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或服务成果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_\_\_\_\_；合同履行地点为：\_\_\_\_\_；合同履行的方式：\_\_\_\_\_。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投标承诺书；
- 4.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6



##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磋商小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三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依据：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价格、商务、技术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审方法：以封闭方式进行。评审全过程中不允许供应商与“磋商小组”之间有可能影响到评审结果公正性的私下会面与谈话，以体现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 二、评审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1、价格分.....15 分

(1)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5 分。

供应商有效最后最低报价金额（万元）

(2) 某供应商报价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某供应商有效最后磋商报价金额（万元）}} \times 15 \text{ 分}$

某供应商有效最后磋商报价金额（万元）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

[供应商如是中小企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四章 附件四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未享受优惠政策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 2、技术分.....61 分

(1) 整体技术方案（满分 21 分）

根据提供的整体技术方案的技术架构、技术参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符合度，以及采用技术的先进性、安全性、灵活性、易用性、便捷性、可扩展性、可伸缩性、开放性与高性能等方面进行评分。

一档 0.1~7 分：项目关键技术一般，方案一般，对本项目需求不了解，系统功能、设计简单，方案无针对性。

二档 7.1~14 分：项目关键技术良好，方案合理、可行，对本项目有所了解，详细描述系统功能、设计思路、方案有针对性。

三档 14.1~21 分：项目关键技术优良，方案考虑周全，对本项目了解透彻，系统功能明确，设计思路明确、方案针对性强，并具有一定先进性并提供合理的设计建议。

(2) 实施方案分（满分 25 分）

按项目实施服务方案（能结合供应商的项目实施服务经验并结合项目要求，能提供合理的、完善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实施人员配备齐全、时间节点安排合理、项目管理规范并能提供项目实施文档）响应程度进行评分；拟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需要提供相关的社保证明材料。

一档 0.1~8 分：实施方案一般，方案一般，对本项目实施需求不了解，实施描述简单，方案无针对性。

二档 8.1~16 分：实施方案良好，方案合理、可行，对本项目实施需求有所了解，详细描述实现方式，方案有针对性，有发短信功能测试材料。

三档 16.1~25 分：实施方案优秀，方案考虑周全，对本项目实施需求了解透彻，方案针对性强，并具有一定先进性，有发短信功能测试材料。

### 3、系统演示分.....15 分

一档（0.1~5 分）：供应商提供的静态项目功能设计方案基本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一般的；

二档（5.1~10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演示方案较好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良好的，提供 PPT 演讲功能的；

三档（10.1~15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操作系统，演示的功能如有参数设定、企业信息录入，系统自动算出分数，并很好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优秀的；

### 4、财务状况分.....2 分

以供应商 2017 年或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或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评价，财务状况良好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差的或者不提供得 0 分。

### 5、业绩分 .....10 分

供应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公共服务平台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及配套业绩自有知识产权证明复印件为一项（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合同原件验证，否则不予得分，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10 分）

### 6、售后服务分.....12 分

#### （1）后续服务方案分（满分 12 分）

一档（0.1~6 分）：售后服务与培训服务方案较好（能结合项目要求提供满足项目需求的售后服务与培训服务，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二档（6.1~12 分）：售后服务与培训服务方案优秀（能结合供应商的售后服务经验并结合项目要求，能提供远程、现场等全方位多渠道的售后服务方式，能提供日常技术支持、系统安装部署与升级服务、在线视频教程等完善的服务内容。培训方式多样化，培训内容安排科学、合理、完善。具有强大的技术团队及完善的服务体系为业主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与培训服务保障，完全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总得分 =1 + 2 + 3 + 4 + 5 + 6

### 三、成交标准及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